

证券代码：688275

证券简称：万润新能

公告编号：2024-038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吴峰先生因个人原因，已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监事离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吴峰先生离任后，公司监事会成员为陈艳红女士、田丹女士、雷晓宁女士三位职工代表监事。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四条的规定，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职工代表。为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公司相关股东拟推荐张科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会对其任职资质审查后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张科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科，女，1986年5月18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日语专业。2015年6月-2017年6月，在双星东风轮胎有限公司任总经办助理；2017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销售内勤、销售主管等职务。

截至当前，张科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